丽水市中医药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征求意见稿）

为全面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落实省委书记袁家军在全省中医药大会上的批示要求，促进我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打造中医药强市。根据《中共浙江省委 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浙江省中医药发展“十四五”规划》《丽水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丽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精神，结合丽水市中医药事业发展实际，特编制《丽水市中医药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一、规划背景

**（一）现实基础**

“十三五”以来，我市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中医药的战略决策部署，以高水平推进健康丽水建设为引领，坚持中西医并重工作方针，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传承精华，守正创新，着力发挥中医药特色和优势，持续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和水平，基本完成“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推动中医药事业健康快速发展。

**1.中医药服务体系不断健全。**“十三五”期末，全市共有中医医疗机构112家，其中公立中医院8家、民营中医院2家、中医门诊部5家、中医诊所97家。全市共有公立中医医院床位1632张，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1368人，每千人口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人数达到0.54人，每千人口公立中医医院床位数达到0.60张。全市共有6个县级中医医院牵头成立县域医共体，建成标准化中医馆128家。青田县中医医院医疗用房改造并投入使用，莲都区中医院正式挂牌成立，龙泉市中医院启动迁建工程，松阳县中医院已完成迁建征地。中医药服务体系不断健全，综合实力大幅提升。

|  |  |  |  |  |
| --- | --- | --- | --- | --- |
| 全市中医医疗机构数量情况 | | | | |
| 序号 | 类别 | 机构数  （个） |  | |
| 公立 | 民营 |
| 1 | 中医医院 | 10 | 8 | 2 |
| 其中：三级甲等 | 1 | 1 | 0 |
| 二级甲等 | 5 | 5 | 0 |
| 二级乙等 | 2 | 2 | 0 |
| 未评等级 | 2 | 0 | 2 |
| 2 | 中医门诊部 | 5 | 0 | 5 |
| 3 | 中医诊所 | 97 | 0 | 97 |
| 4 | 合计 | 112 | 8 | 104 |

**2.中医药特色优势不断凸显。**“十三五”期间，我市不断深化中医药服务内涵建设，强化医院绩效考核管理，推进医疗卫生服务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优化医院服务流程和服务模式，推广应用中医优势病种诊疗方案和中医临床路径，发挥中医药独特优势。丽水市中医院成为国家中医类别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基地，在2019年度全国三级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中全国排名第57，A等级。青田县、缙云县、松阳县成功创成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丽水市中医院等6家中医医院（含1家民族医院）创成国家基层常见病多发病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基地。依托丽水市人口健康信息化平台，成功建成丽水市中医辨证论治综合创新平台，通过“云中药房”为基层医疗机构提供中药调配、代煎以及免费配送到家服务。

**3.中医药疫病防治取得重大成绩。**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我市积极组织市中医院专家制定了《丽水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中医药防治方案》，关口前移，第一时间中医药介入，选派中医师入驻市集中救治点全程参与新冠肺炎患者诊疗，出院患者使用中药康复汤剂，所有病例未出现病毒核酸复阳情况。在国外疫情暴发的第一时间将中医药预防方剂的药方公布给各国侨团和邮寄给意大利等欧洲侨团，共计5万余人使用中药预防方剂。向医务人员和防控一线工作人员全面使用中药预防汤剂，为医务人员和防控一线人员实现零感染发挥了重要作用。丽水市中医院自主研发的防感合剂获省药监局制剂备案批准，并投入生产供市民预防新冠肺炎，充分彰显了中医药的独特优势。

**4.中医药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十三五”期间，以高层次人才引育为重心，以名中医师带徒和名中医传承工作室建设为平台，加强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大力开展中医药人才传承培养。“十三五”期末，全市共计16人入选全国“岐黄工程”人才培养项目，26人入选全省“杏林工程”人才培养项目，新增省级名中医2人、省级基层名中医5人。新成立省级名老中医专家传承工作室2个。开展了2轮丽水市市级名中医师带徒，共90人考核合格取得出师证。举办了4期“西学中”培训班，其中2个班培训期满，共计182人通过结业考核，考核合格率达97.85%。开展了“护学中”培训班，共计102人通过考核顺利结业。深入开展中医（中西医结合）本科专业人才定向委培，共招录203人，为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储备人力资源。

**5.中医药科技创新能力得到提升。**“十三五”期间，新增浙江省“十三五”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2个、重点专科建设项目13个。市级中医药重点（扶持）学科17个、县级龙头学科（中医）7个。丽水市结核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列入第一批丽水市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培育项目，新增畲医药防治心脑血管病科技创新团队和丽水市中西医结合肺病学研究重点科技创新团队。新立项省部级中医药课题5项、市厅级课题100项。获得省部级中医药科学技术奖10项、市厅级中医药科学技术奖10项。成功举办中医药类继续教育项目国家级14项、省级10项。开展畲医药各类课题研究25项，出版畲医药学专著5部。

**6.中医药文化氛围不断浓厚。**积极开展中医中药中国行、中医药“四进”等系列活动。出台了《丽水市中医药文化推进行动方案（2019-2025年）》，编印了《丽水市中医中药进党校知识读本》，出版了《中草药民间单方验方大全》。建立了9个首批中小学中医药与健康教育社会实践基地，并开展实践活动。丽水景宁畲族自治县畲医畲药展示馆等7家单位被评为浙江省中医药文化养生旅游示范基地。录制电视台“养生谈”节目200余期，举办“绿谷养生大讲堂”100余期，全面普及中医药科普知识。

“十三五”期间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单位 | 十三五  目标值 | 完成情况  2020年 |
| 1 | 中医经费占卫生事业经费的比例 | % | >10 | 3.14 |
| 2 | 每千人中执业（助理）中医师人数 | 人 | >0.5 | 0.54 |
| 3 | 每千人口中医床位数 | 张 | >0.6 | 0.6 |
| 4 | 公立中医医院等级 | 家 | 三甲1  二甲7 | 三甲1  二甲5 |
| 5 | 公立中医医院中医治未病科设置数 | 家 | 8 | 8 |
| 6 |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中医馆比例 | % | 85 | 80 |
| 7 | 乡镇卫生院建立中医馆比例 | % | 70 | 76.70 |
| 8 | 省级中医药示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家数 | 家 | >10 | 省里未评 |

**（二）主要问题**

**1.中医药管理体制机制有待健全。**中医药工作涉及面广，参与部门多，目前，全市没有牵头部门（丽水市中医药管理局），市、县二级中医药行政管理部门人员配置严重不足，对全市中医药事业发展未能起到推动和引领作用。有的单位和部门对中医药相关政策理解不深、重视不够、规划不到位、贯彻不力、执行不够，中医药政策尚未用好用足甚至在落实上存在偏差，不能有效形成合力推动中医药事业发展。

**2.中医药服务体系有待完善。**我市各级中医医院发展起步较晚，政府投入严重不足，规模相对较小，中医网底不牢，设施设备相对陈旧，人才相对缺乏，与综合医院和发达地区中医院相比差距大，“中医基层化、基层中医化”难以快速实现。莲都区和景宁县没有设立实质性的中医院，全市7家县级医院均为二级医院，业务能力较弱，其中龙泉、云和2家中医院为二级乙等中医医院，发展尤为艰苦。

**3.中医药人才队伍有待加强。**中医药人才总量不足、结构不够合理，名中医数量少、年龄大、带徒少，后继乏人。人才培养机制有待完善，年青中医人才成长周期长，高层次中医药人才短缺，基层中医药人员“招不进、留不住”的难题亟待破解。中医药人才引育特别是高层次中医药人才引进和培养财政保障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4.中医药创新能力和动力有待提升。**中医药科研工作的碎片化、零散化问题较为突出，中医医院、中医药研究机构、中医药企业等各类主体缺乏创新联动机制。中医药重大科研项目立项少、科研成果少，制约我市中医药事业产业创新发展。中医药特色学科和专科建设滞后，水平不高，优势不明显，学科带动力相对不足，后劲乏力。畲医药科研不足，研究不深，资源整合不足，未能发挥民族医药优势。

**（三）发展环境**

“十四五”时期正值“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交汇期，随着经济社会迈入新时代，中医药事业的发展也面临新的挑战和机遇。

**1.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驶入“快车道”。**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中医药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强调要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精华，守正创新，发挥中医药在治未病、重大疾病治疗和疾病康复中的重要作用。2019年10月25日，全国中医药大会在北京召开，次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发布。省委、省政府出台《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召开全省中医药发展大会，全力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当前，中医药振兴发展迎来天时、地利、人和的大好时机，我市中医药工作站在了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上，有基础、有条件、有能力在“十四五”时期加快推进中医药事业发展，为实现共同富裕提供中医药力量。

**2.中医战“疫”生动实践对中医药发展带来新课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西医结合、中西药并用，是这次疫情防控的一大特点，也是中医药传承精华、守正创新的生动实践。中医药此次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并取得重大成果，再次凝聚了社会对振兴发展中医药的共识，让人民群众对中医药的发展认识更加深刻、信心更加坚定。防控工作进入常态化阶段后，如何实现中医医院高质量发展、提升中医药防治传染病防控水平、构建中医药防控体系仍是一项新课题。

**3.群众健康观念和疾病谱变化对中医药改革发展提出新要求。**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人们对健康的需求更加迫切、更加全面、更加科学，加上人口深度老龄化的影响，城乡居民患病疾病谱的总体变化趋势为慢性和老年性疾病上升，恶性肿瘤发病年轻化趋势逐步上升。医疗服务模式逐步从治疗为中心转到以健康为中心，预防保健、健康养生等成为居民健康服务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的基础上，加快发展中医药健康服务，有利于充分激发并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中医药健康服务需求，是全面发展中医药事业的必然要求，是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重要任务，对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升全民健康素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具有重要意义，对于“长寿之乡、养生福地”的丽水来说，尤为如此。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中医药的重要论述，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时提出的“努力成为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窗口”的新目标新定位，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全面落实健康中国和健康浙江战略部署，坚持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中西医并重工作方针，传承精华，守正创新，推进中医药更高层次、更大范围开放融合发展。发挥红色资源和中医药特色优势，坚定不移加快革命老区跨越式高质量绿色发展，为健康丽水建设贡献重要力量，向着共同富裕美好社会的宏伟目标奋勇前进。

**（二）基本原则**

**1.坚持党的领导，推进资源均衡发展。**坚持和强化党对中医药工作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公立中医医院的主体主导地位，支持市中医院牵头组建城市医联体，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优质中医医疗资源有效扩容和均衡布局，逐步缩小城乡、区域间差异，提升发展能级，推动区域均衡发展。

**2.坚持中西医并重，推进医疗协同发展。**发挥中医药在防未病、治疾病、促健康中的特色优势，坚持中西医结合、中西医并重、中西药并用，推动建立中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的服务体系。在中医药人才引进、培养、奖励等方面与西医同等待遇。在中医医院财政投入与综合医院同等待遇。

**3.坚持以人为本，推进医疗公平发展。**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把握新时代人民群众日益长的中医药服务需求，立足全人群、全方位和全周期，加强资源供给，创新服务模式，提高服务质量，强化监督管理，探索建立具有我市特色的优质高效整合型中医医疗服务体系，提供更高质量、更高水平的中医药健康服务，让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4.坚持守正创新，推进优势传承发展。**尊重规律，坚守传统，推动中医药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秉承中药材道地性、中医服务特色性“因地制宜”发展中医药。深挖丽水中医药文化历史底蕴，推进中医服务特色优势与数字经济发展优势结合，在传承创新发展中不断形成新优势、彰显新特色，不断提高中医药现代化发展水平，提升中医药发展的竞争力、影响力和辐射力。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中医药强市建设取得明显进展，整合型中医药服务体系基本成熟定型，中医药服务水平和创新发展能力大幅提升。中医药服务领域不断拓展，中医药在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防治重大疾病中的作用更加显著。以更大、更快的步伐推进中医药事业发展，力争全市中医药服务能力达到全省中等水平。“十四五”时期具体发展目标：

**1.中医药健康服务能力得到新提升。**中医药健康服务资源要素配置明显优化，每千人口公立中医医院床位数、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数分别达到0.73张、0.7人。全市公立中医医院中医类执业（助理）医师占比达60%以上，中医药特色服务人次占中医医院总诊疗人次比率达65%以上。各县（市）政府办公立中医院全覆盖，85%的县级中医院达到二级甲等中医院水平，100%二级以上综合（专科）医院设置中医科。100%二级以上公立中医医院设置治未病科（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全部设置中医馆、配备中医执业（助理）医师，努力打造中医药特色服务优质均衡发展先行地。

**2.中医药人才培养及科技创新实现新突破。**建设中医药科创平台和中医药人才培养基地，建设省市名中医工作室20个，新增岐黄使者1-2人、省市名中医25人、青年名中医及基层名中医30人。重点围绕中医药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实施中医药重点科研项目5项以上，力争在中医药疾病防治、中药制剂等方面研究形成一批突破性成果，努力打造中医药科技创新的重要策源地。

**3.中医药文化传播和开放发展增添新活力。**打造一批中医药文化传播载体，居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水平达到35%以上，融入长三角中医药一体化发展取得明显成效，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医药交流合作，建成省级中医药文化养生旅游示范基地5个以上。建成中医药服务进出口基地，努力争当中医药文化传播和开放发展排头兵。

“十四五”时期中医药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单位 | 2020年  实际值 | 2025年  目标值 |
| 中医药服务 | 1 | 国家中医特色重点医院 | 家 | / | 1 |
| 2 | 县级中医医院达到二级甲等以上水平比例 | % | 71 | 85 |
| 3 | 千人公立中医医院床位数 | 张 | 0.60 | 0.73 |
| 4 | 千人中医类执业（助理）医师数 | 人 | 0.54 | 0.7 |
| 5 | 公立中医医院中医类执业（助理）医师占比 | % | 43.4 | 60 |
| 6 | 中医药特色服务人次占中医医院总诊疗人次比率 | % | 24.85 | 65 |
| 7 |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设置中医馆、配置中医医师比例 | % | 77.04 | 100 |
| 中医药科技创新 | 8 | 实施厅局级及以上中医药重点研发项目数 | 个 | 3 | 5 |
| 9 | 推广优势病种诊疗方案数 | 个 | 50 | 100 |
| 10 | 新增省级中医重点学科、重点专科 | 个 | 13 | 8 |
| 11 | 中医药（畲医药）研究机构 | 个 | [3] | 5 |
| 12 | 丽水学院设立中医药学专业数 | 个 | 0 | 1 |
| 13 | 新增省、市级名中医人数 | 人 | [35] | 25 |
| 中医药文化传播和开放发展 | 14 | 公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水平 | % | \* | 30 |
| 15 | 新增省级中医药文化养生旅游示范基地数 | 个 | 7 | 12 |

注：1.[ ]为五年累计数；2.带\*的为2019年数。

到2035年，全面建成中医药强市，中医药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基本实现现代化，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理念全面融入居民健康生活，中医药在治未病、重大疾病诊疗、疾病康复和疫病防治中的重要作用得到充分发挥，畲医药科技创新能力达到全省领先水平，成为与“重要窗口”相匹配、示范引领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市域高地。

三、重点任务

**（一）倾力打造整合型中医药服务体系**

**1.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

**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规划布局。**将中医药服务机构设置纳入区域卫生发展总体规划和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加大中医药资源供给，实施公立中医医院基础建设工程，加快推进市县公立中医医院扩容升级。加快形成以丽水市中医院为龙头，县级中医医院和综合（专科）医院中医科为骨干，基层中医诊疗服务网点为基础，社会办中医为补充的三级中医药服务体系，融预防保健、疾病治疗和康复于一体，提供覆盖全人群和全生命周期的中医药健康服务体系。构建中医医疗联合体，强化县级中医医院牵头的县域医共体内涵建设，推进市级中医医院牵头组建城市医联体（医疗集团）。建立健全中医药应急防治体系，健全中西医协同疫病防治机制。

|  |
| --- |
| 专栏1 公立中医医院基础建设工程 |
| 支持各级中医院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丽水市中医院传承创新楼项目，龙泉市、云和县、缙云县、松阳县中医院迁建及庆元县、遂昌县、青田县中医院改扩建工程。谋划丽水市中医院“一院两区”项目、浙江中医药大学丽水研究院项目、丽水市中药制剂中心项目，推进“智慧中医院”建设，努力把丽水市打造成浙江省“大花园建设”丽水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示范区。 |

**2.高质量提升中医医疗服务水平**

**提升中医医疗机构服务能级。**强化以中医药服务为主的办院模式和服务功能，加快推进中医医院强院建设，以公立中医院绩效评价和等级评审为抓手，全面提升内涵质量和中医药特色，建设中医药特色优势鲜明的现代化中医医院。支持丽水市中医院建设国家中医特色重点医院，支持丽水市中医院与省级中医医院和高等院校建立高层次合作关系，争创省级中医医学中心和区域中医医疗中心。85%的县级中医院达到二级甲等中医院水平，力争1-2家达到三级乙等中医院水平。

|  |
| --- |
| 专栏2 中医医院服务能级创建工程 |
| 支持丽水市中医院与省内外知名中医医院和高等院校建立高层次合作关系。积极推动龙泉市、青田县、云和县、庆元县、缙云县、遂昌县、松阳县中医院参加浙江省第四周期中医医院等级评审。到2025年，丽水市中医院建设成为国家中医特色重点医院、省级中医医学中心或区域中医医疗中心、现代化综合性中医三甲名院，力争青田县中医院、遂昌县中医院达到浙江省三级乙等中医院水平。 |

**加快推进中西医结合。**发挥中西医结合诊疗专长，以解决复杂疑难疾病临床治疗难点为核心，完善复杂疑难疾病中西医协同诊治机制，“宜中则中，宜西则西”，将中医纳入多学科诊疗体系，打造中西医结合团队。在综合医院、专科医院逐步推广中西医结合诊疗模式，实施“西学中”和“护学中”专项。对医院临床医师开展中医药专业知识轮训，加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中医药科室建设，增加中医药知识技能培训。鼓励中西医相互学习，发展壮大中西医结合队伍。

|  |
| --- |
| 专栏3 中西医结合促进工程 |
| 推动综合（专科）医院中西医结合诊疗体系建设，建立综合医院、专科医院中西医会诊制度，将中医纳入多学科会诊体系，支持中医医院、综合医院、妇幼保健机构、专科医院联合，聚焦肿瘤、心脑血管病、耐多药结核病、糖尿病、感染性疾病、老年痴呆、妇儿疾病和抗菌药物耐药问题，建设中西医临床协同基地，推广50项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结合诊疗技术。 |

**强化中医药特色优势服务。**构建中医优势特色专科体系，大力推广应用中医优势病种诊疗方案，做优做强中医内科、呼吸科、妇科、骨伤、肛肠、儿科、皮肤科、针灸、推拿以及心脑血管病、肿瘤、肾病、脾胃病和情志病等专科专病，支持市级以上中医药重点专科牵头组建中医药专科联盟。加强中医康复中心和中医特色的康复医院建设，发挥中医康复特色优势，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康复服务能力，夯实中医药康复服务基础。把中医“治未病”的理念体现到诊疗服务全过程，围绕中医预防保健服务的特点优化科室设置、诊疗流程和诊疗行为，探索行之有效的中医预防保健服务模式。加快在县域范围内形成中医预防保健（治未病）服务体系，实现家庭医生团队中医服务全覆盖。

|  |
| --- |
| 专栏4 中医要特色优势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
| 1.新增市级及以上中医重点学科、重点专科20个以上，推广50个优势病种中医诊疗方案。  2.丽水市中医院康复科建成区域中医康复中心，100%县级中医院设置中医康复科，100%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均能提供中医药康复服务。  3.丰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医预防保健（治未病）内容，培育推广20项中医药预防保健（治未病）干预方案。 |

**3.构建区域中医药应急防治体系。**建立健全中医药分级分层疫病防治、应急响应和应急指挥机制，完善中医药“关口前移、深度介入、全程参与”的重大疫情救治制度。开展中医药疫病防治体系建设，依托丽水市中医院建设中医疫病防治中心（基地），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建设中医药疫病防治分中心（基地）、疫病病区。加强市中医院省级结核病定点医院建设，支持丽水市结核病临床研究中心建设。二级以上公立中医医院规范设置发热门诊和预检分诊点。加强市县两级中医疫病防治队伍和中医紧急救援队建设，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呼吸道等新发突发传染病防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中的作用。

|  |
| --- |
| 专栏5 中医药应急体系建设工程 |
| 1.中医疫病中心（基地）建设。依托丽水市中医院建设中医疫病防治中心（基地），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建设中医药疫病防治分中心（基地）、疫病病区。加强肺病科、急诊科、重症医学科、感染科等学科建设，配置符合生物安全二级以上标准的临床检验实验室，按照相应要求建设相应病房和病区，并配置基本设备装备。  2.中医疫病防治队伍建设。提升卫生应急技术装备水平、医学防治理论技术方法和现代医学技术培训和演练，打造一流的中医疫病防治队伍。  3.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设。支持二级以上中医医院发热门诊规范化建设，加强纳入传染病定点收治医院的中医院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升级，争取1-2个省级中医医院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设项目。 |

**4.推进社会办中医高质量发展。**鼓励社会力量举办骨伤等中医专科医院，发展中医特色的康复、护理等医院，支持提供中医特色的老年人居家医疗及康养服务，鼓励社会力量举办连锁中医医疗机构。推进公立中医医院与社会办中医医疗机构加强业务合作，开展多种形式的人才交流与技术合作。鼓励取得《中医（专长）医师资格证书》的人员在基层开办中医诊所，鼓励公立中医医疗机构聘请其在相应岗位执业。加强社会办中医医疗机构的全程监管，规范诊疗行为，提升服务品质。

**（二）倾力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

**1.加大中医药特色人才引育。**贯彻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支持丽水学院开设中医康复、中药学、中医护理学等专业。支持丽水市中医院等中医医疗机构柔性引进院士、国医大师、全国名中医、省级名中医等高层次人才建立工作站（室），培养高水平中医临床和中医药创新型领军人才。加强中医药学术技术带头人、中青年技术骨干和传承人选拔和培养，实施“西学中”“护学中”等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鼓励名老中医药专家通过师承模式，培养多层次的中医药传承型人才。支持中药炮制等人才培养，推进中医药传统技能代际传承。加强中医康养人才培养力度，推进“中医+”复合型人才培养改革。

**2.强化基层中医药人才队伍。**加大中医全科医师培养力度，建立健全吸引和稳定基层中医药人才的长效激励机制。依托中医医院，通过专科专病进修、专题研修等多种途径，培养基层中医药骨干人才，建立一支专业理论扎实和临床实践丰富的基层中医药人才队伍。开展基层在职在岗卫生技术人员中医药知识与技能培训。继续实施中医药人才订单培养，探索以中医师承模式定向培养基层卫生人才。加强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以师承方式培养基层实用型人才。支持丽水市中医院加强国家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国家中医类别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基地及全市中医人才教培基地建设。

**3.健全中医药人才评价激励机制。**深化医疗卫生单位职称自主评聘改革，完善以业务能力、工作实绩为导向，符合中医药人才成长规律、评价特点的评聘标准。将高年资中医医师带教继承人、名老中医收徒授业作为职称晋升、职称评审、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加快推进公立中医医疗机构薪酬制度改革，建立符合中医药行业特点的激励长效机制。加大对长期服务基层的中医医师职称晋升政策倾斜力度，放宽评审条件，逐步提高基层中医药人员薪酬待遇。按规定做好名中医评选工作，建立中医药人才激励制度。将中医药学才能、医德医风作为中医药人才主要评价标准，将会看病、看好病作为中医医师的主要评价内容。推进师承教育与评审评价挂钩，将高年资中医医师带继承人、名老中医收徒授业等壮大基层中医药人才队伍。

|  |
| --- |
| 专栏6 中医药人才引育工程 |
| 1.中医药高层次人才引育计划。打造一批具有深厚中医药理论基础和学术经验、较高的中医药传承创新能力、掌握现代科学研究方法的中医药高层次人才队伍。到2025年，引进中医药高层次人才200名，培养省市名中医25名，新建成省市名中医工作室20个。  2.中医医师规范化培训计划。滚动实施中医医师和中医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每年培训中医医师、中医全科医师（含转岗）分别达50名、10名。  3.基层中医药人才能力提升计划。滚动实施基层中医药人才能力提升项目，每年选派10~20名基层中医全科医生、骨干人才进修学习。 |

**（三）倾力推动中医药科技创新**

**1.推进传统中医药现代化。**聚焦中医理论创新、服务体系重塑、适宜技术更新、诊疗阵地前移、中药制剂研发等领域，探索实践中医药现代化发展路径。积极运用现代科学技术和传统中医药研究方法，加强对重大疑难疾病防治的联合攻关和对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的中医药防治研究。依托名中医传承工作室平台开展省、市级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传承，成立丽水市名中医研究院。支持中药炮制和传统制剂技术等传承创新基地建设。强化中医药传统诊疗方法与现代诊疗技术的深度融合，加快形成一批基于循证和科学评价的重大疾病的新疗法、新方案，提升中医疗效。

**2.强化中医药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围绕重大疑难疾病、罕见疾病、重大传染病等，强化中医药基础理论、疾病病机、诊疗规律、防治技术等攻关研究。改革完善中药制剂管理，支持市中医院中药制剂中心建设，开展传统工艺配置中药制剂品种研发生产，并在全市范围内备案后调剂使用。加强基于古代经典名方、名老中医方、中药制剂等中药新药研制开发和应用，鼓励和支持中医药创新药物、中医药医疗器械在丽水注册批件并投资生产，推动中医药领域创新成果优先转化。加强中医药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打造中医药关键技术、产品研发、成果转化和应用平台。完善符合中医药自身发展规律的科研评价体系，健全赋予中医药科研机构和人员自主权的管理制度，构建中医药知识产权和科技成果转化权益保障机制，推动一批中医药科技成果应用和产出。

**3.建设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依托丽水市中医院成立丽水市中医药研究院，加强重大疑难疾病、肿瘤病、罕见病、传染病等的中医药基础研究和临床应用。加强与浙江中医药大学紧密合作，谋划建设浙江中医药大学丽水研究院。

|  |
| --- |
| 专栏7 中医药科研创新转化工程 |
| 1.与浙江中医药大学合作成立浙江中医药大学丽水研究院。依托丽水市中医院成立丽水市中医药（畲医药）研究院、丽水市名中医研究院。  2.围绕重大疑难疾病、罕见疾病、重大传染病等，强化中医药基础理论、疾病病机、诊疗规律、防治技术等领域研究，组织实施一批重点研发项目。  3.聚焦中医优势病种的中药创新药、中药改良型新药、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等中药新药研发和中医器械、中药制药设备等重点领域，组织实施一批重点研发项目。  4.全面推进中医药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构建研究，开展中医药专利成果转化机制研究。 |

**（四）倾力推动“中医药+”跨界融合发展**

**1.中医药+数字化改革。**依托全市人口健康信息化及中医辨证论治云药房平台，实施“互联网+中医药”工程，推进中医电子病历、中医处方和中药在全市畅通流动和资源共享。以信息化支撑中医医共体，通过互联网建立健全中医远程医疗服务网络。加强互联网中医医院建设，推进中医医疗流程再造和服务迭代升级，打造智慧中医医院，推广智慧中药房。支持中医药服务融入未来社区，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健康信息平台建设，推进各级中医医院信息化建设，县级中医院电子病历达到4级以上水平，市中医院达到5级以上。

**2.中医药+健康食品。**培育壮大中医药健康食品产业，以满足疲劳缓解、睡眠促进、体重控制、四时养生、女性周期调节与儿童发育等人民群众健康需求为重点，开展保健品、食疗产品和功能性化妆品等中医药健康养生产品研发。积极弘扬药膳文化，发挥药膳在预防保健中的作用，开发药汤养生、民族药膳、食药物质功能食品等药膳产品，鼓励医疗机构食堂开发特色药膳。开展药膳评选活动，形成本地特色药膳品牌。

**3.中医药+健康养老。**充分发挥我市作为长寿之乡绿色发展区域合作联盟秘书处的优势，进一步打响“中国长寿之乡”品牌，大力发展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发挥中医药在疾病预防、慢性病管理、疾病治疗和康复中的独特作用，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产品和服务，总结推广中医药特色的“医养结合”经验，促进中医医疗资源进入养老机构、社区和居民家庭。建立健全中医医院与养老机构合作机制，通过建设中医医疗养老联合体等多种形式，整合中医医疗、康复、养老和护理资源，为老年人提供治疗期住院、康复期护理、稳定期生活照料以及安宁疗护一体化的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支持发展以中医药和畲医药为特色的康养产业，建设面向多层次健康养老需求的中医药康养小镇和养老社区，打造长三角旅居康养目的地。

**4.中医药+休闲旅游。**推动中医药产业与旅游业的有机融合，大力发展以中医药文化传播和体验为主题，覆盖中医养生、康复、休闲、科普等功能的中医药健康旅游。培育一批省级中医药健康中医药文化养生旅游示范基地，打造一批中医药特色小镇和特色街区。强化体医融合，积极推动中医药休闲健身发展，加大太极拳、五禽戏、八段锦等传统健身项目推广力度。

**5.中医药+乡村振兴。**围绕推进乡村振兴和浙西南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将中药材种植作为促进农民增收重点产业，因地制宜推进“丽九味”等道地药材以及畲药等民族药种植，推动乡村资源全域化整合和多元化增值。打通中药制剂备案“绿色通道”，打造“处州本草”公共区域品牌。做大做强浙西南农贸城中药材集散地，打响“浙西南药城”知名度，打造全国最大的灵芝、灵芝孢子粉相关产品交易市场，打响“中华灵芝第一乡”地域品牌。助力乡村振兴、富农增收。

**（五）倾力推动中医药文化传播和开放发展**

**1.加强中医药文化保护传承。**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中传统医药类项目的保护和传承，积极推进省、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申报，将本地特色民间医药列入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推进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传承，开展数字化、影像化项目记录研究。加大丽水中医药文化研究，挖掘、整理、发扬缙云黄帝养生文化、松阳叶法善养生文化、庆元扁鹊医圣文化、青田陈无择学术思想，编撰浙派中医丽水卷，开展中医药文化保护传承研究。

**2.深化中医药文化普及推广。**发挥市中医院“全国中医药科普宣教基地”作用，持续开展中医药科普知识宣传，提升全市居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支持市、县中医药博物馆和中医药文化廊建设，展示中医药传统文化。实施中医药文化传播行动，支持中医药文化馆、宣传教育基地、文化科普协会等建设，建立市级中医药文化科普巡讲团，推进中医药文化进校园、进机构、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家庭等。积极开展全市领导干部中医药宣传培训和体验活动。卫健系统率先开展“学中医、信中医、用中医、爱中医”植根中医药文化三年行动，推动全市中医药健康文化创新性发展、创造性转化。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打造一批中医药文化产业园区、文化创意街区。

**3.促进中医药文化传播和开放发展。**推动与长三角地区中医药大学和知名中医医院的合作，通过学科帮扶、科研合作、学术交流、人员进修等方式，促进我市中医药服务能力快速提升，共同促进长三角中医药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创建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医药交流合作，促进中医药文化海外传播，在境外文化和旅游推广活动中叠加中医药文化交流的功能，加快推进中医药文化“走出去”步伐。

|  |
| --- |
| 专栏8 中医药文化传播提升工程 |
| 1.鼓励各地整合利用现有博物馆资源展示中医药传统文化，支持各类民间中医药博物馆建设和发展。  2.持续开展中医中药中国行系列活动，普及中医药健康养生知识和方法，提升中医药文化影响力。推进中医药进农村文化礼堂，丰富农村文化礼堂内容载体。到2025年，全市公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水平达到30%以上。  3.加强中医药（畲医药）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发掘、立项、保护与传承，积极申报国家、省、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

**（六）倾力打造“浙丽畲药”品牌**

以市中医院为依托，整合资源，成立畲医药研究机构。深入挖掘和传承畲医畲药，调查收集畲族珍稀濒危及特有药用物种的分布范围、种群数量，畲族民间传统养生药物、食物品种、配方、制作等数据，建设畲药数据库。做好畲医药独特诊疗技术和单方、验方的筛选、评价工作，推动一批丽水特色畲药进入浙江省中药炮制规范标准，推动已有标准的畲药进入中国药典标准。大力支持开展特色畲药药效物质基础及畲药饮片质量控制研究，积极研发畲药制剂，推动畲药的临床应用及产业化。加强畲医药对常见病、重大病的临床疗效及作用机制研究。加强国家级非遗项目—畲族医药（痧症疗法）的保护研究，推广刮痧、搓痧和针刺等畲医特色技术。将畲医药学科列入本地高校医学教育的选修课程，支持医疗机构内畲医药重点学科建设。

**（七）倾力构建整体智治的中医药治理体系**

**1.坚持党建引领建设发展。**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完善公立中医医院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将党建融入现代中医医院管理各环节。健全公立中医医院党建组织指导体系，完善公立中医医院党建工作质量评价办法，形成主体明晰、责任明确、有机衔接的党建工作机制。推进“一院一品牌”“一支部一品牌”特色党建工作与中医药工作有机融合。加强清廉医院建设，落实党内监督全覆盖，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推动清廉思想、清廉制度、清廉规则、清廉纪律融入医院建设的各方面全过程。

**2.完善中医药智治监管。**依托浙江省“互联网+监管”平台，探索建立中医药信息化监管机制，打造中医药共服务、精密智控的服务监管体系。加强中医医疗机构行业准入许可、医疗质量、医疗行为、机构运行等全链条、全流程、全要素、多主的包容、审慎、有效监管机制。加强中药监管队伍建设，提升中药审评和监管现代化水平。加强医院医疗质量管理和医务人员医德医风教育，规范医疗行为，保障医疗安全。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将中医药发展工作纳入党委和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列入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在资源配置、政策机制、制度安排等方面予以倾斜。完善市中医药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形成共同推进中医药发展的工作合力。建立健全中医药管理体系，市、县（市、区）设置中医药行政管理机构，配强人员力量，协调做好中医药发展规划、标准制定和质量管理等工作。建立健全部门联动机制，加强卫生健康、发展改革、经信、财政、医保、人力社保、科技、市场监管、农业农村等中医药相关部门间的沟通协调。

**（二）加强要素保障**

建立适应持续稳定的适应中医药发展的多元投入机制，中医药发展经费进行预算单列。落实对公立中医医院基本建设、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等政府投入政策，健全完善中医医疗机构补偿机制，不断加大中医药财政投入力度。中医药事业发展财政投入增幅不低于本年度财政支出和卫生健康投入的增长幅度，提高中医药事业发展经费在同级卫生健康事业经费中的比例。制定有利于中医医疗机构发挥中医药特色医疗服务的补偿办法。完善中医药价格和医保政策，将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中药配方颗粒和中医药适宜技术快速纳入医保目录，定期申报、定期审批，实行动态调整。建立科学合理的中医药价格形成和动态调整机制，中药制剂价格应不低于相同用量的中药饮片处方价格，支持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在全市调剂使用。

**（三）加强监测评估**

将中医药工作纳入健康丽水一级考核指标进行考核。建立严格的规划实施监督评估、监测评价制度，实行规划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终期检查制度，定期对规划实施进度和实施效果开展评估，监督重大项目的执行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规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提高监测评估的科学性和有效性，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四）加强氛围营造**

进一步加强中医药系统医德医风建设，树立先进典型，大力弘扬“大医精诚”的美德，引领全市中医药工作者悬壶济世、治病救人，切实维护中医药行业的良好形象。采取“多形式、多内容、多途径”措施做深做实中医药文化宣传和中医药防病治病知识普及。建立完善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的制度机制，关心爱护医务人员身心健康，通过多种形式营造崇尚生命、关爱健康、全社会尊医重卫的良好氛围。

附件：重大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期限 | 建设内容和规模 | 总投资规模（万元） | “十四五”计划投资（万元） |
| 丽水市中医院中医传承创新楼工程 | 2020-2023 | 项目总建筑面积 32441 平方米，其中地上十三层建筑面积 27611 平方米，地下二层建筑面积 4830 平方米。新增用地约 5.2 亩，拟建设中医治未病中心、中医诊疗区、中医药经典病房、呼吸与危重病病区、名老中医经验传承工作室等内容。 | 21400 | 21400 |
| 丽水市中医院一院两区项目 | 2025-2035 | 项目用地约 100 亩，总建筑面积约 70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中医疫病中心、中医康复中心、临床教学中心、中药制剂中心、中医博物馆（含中药百草园）等内容。 | 80000 | 8000 |
| 龙泉市中医医院迁建工程 | 2019-2022 | 项目规划总床位数250张，总用地面积21904平方米，预留用地743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5565平方米。 | 28000 | 19000 |
| 青田县中医医院沙埠院区(青田县第二人民医院) | 2020-2023 | 青田县中医医院沙埠院区(青田县第二人民医院)，工程用地面积1947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43050.7平方米(含地下建筑面积8873.2平方米)，主要建筑包括：门诊医技综合楼、住院楼、食堂、设备用房等。拟建床位数300张。项目总投资25899万元。 | 25899 | 25899 |
| 浙西南中医养老护理康复中心(庆元县中医院迁建工程) | 2021-2025 | 项目总用地面积约30600平方米，床位数量450 床，总建筑面积45500平方米，总投资2.98亿元，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浙西南中医养老护理康复中心，总用地面积约17262平方米（25.88亩），核定床位250床，投资1.58亿元，总建筑面积约260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20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6000平方米）。新建医技综合用房、康养用房及相关附属用房；设备信息化、消防设施、电气系统、绿化、道路及其他相关配套设施等。二期建设中医院综合大楼，总用地面积约13340平方米，核定床位200床，投资1.4亿元，总建筑面积约19500平方米。新建门诊综大楼及相关附属用房等。 | 29800 | 29800 |
| 云和县医疗健康集团中医医院迁建工程 | 2020-2023 | 按二级甲等标准建设，项目总用地面积2275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9750平方米，设计床位250张。 | 19978 | 19745 |
| 缙云县中医医院迁建项目 | 2020-2023 | 项目规划床位300张，用地面积13668.96平方米，拆除原人民医院老旧危房9174平方米；新建建筑总面积13600平方米，包括住院大楼一幢面积约9800平方米、后勤楼一幢面积1000平方米、地下停车库面积2800平方米。 | 10428 | 10428 |
| 缙云县中医医院感染楼及门诊楼建设项目 | 2021-2023 | 项目建设主要内容包括新建发热门诊及其附属设施，项目用地面积2309平方米，建筑面积1760平方米；新建地下停车库，建筑面积7187平方米；门诊楼内部及外立面改造，估算改造面积约21400平方米。 | 7500 | 7500 |
| 松阳县中医医院迁建工程 | 2020-2024 | 新建医疗综合楼、住院楼、后勤楼、发热门诊用房，设置床位500张，项目占地面积56686.6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70406.96平方米。 | 46660 | 37160 |